

靜觀星空

往事歷歷

依稀記得她的歌

晚風吹我衣

鍾爾凡

才華泉湧
典雅幽深

Jack W. 12



晚風吹我衣

小說族叢書

187

鍾爾凡著

希代書版有限公司

發行

晚風吹我衣／鍾爾凡著。——第1版。
——臺北市：希代，1993〔民82〕
面；公分。——（小說族叢書
；187）
ISBN 957-544-553-8（平裝）

857.7

82006718

晚風吹我衣

作 者：鍾爾凡
發行人：朱寶龍
行政總編輯：林淑華
執行主編：周景音
出版者：希代書版有限公司／出版／發行
社 址：台北市民生東路3段113巷25弄29號1F
聯絡地址：台北市內湖區新明路174巷15號10F
電 話：7911197・7918621
電 傳：出版部／編輯部 7955824 營業部／發行部 7955825
郵 撥：0017944-1

排 版：伊甸殘障福利事業基金會附設企業部
電話／(02)7634465 傳真／(02)7624575

1993年10月第1版第1刷

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0779號

本公司法律顧問：梁開天律師、蕭雄淋律師、李永然律師
（本書遇有缺頁、破損倒裝請寄回更換）

有著作權・翻印必究

ISBN 957-544-553-8

本書禁止出租，否則進行法律訴訟

※本著作物經著作人授權發行，包含繁體字、簡體字。凡
本著作物任何圖片、文字及其他內容，均不得擅自重製、
仿製或以其他方式加以侵害，否則一經查獲，必定追究到底，絕不寬貸。

Printed in Taiwan



昨日踏浪而來
今夜隨風而去
但夢中的花朵
清麗如昔
因爲——
莫札特的精神不死
人間便無休止符

追尋春天裏的水花夢

鍾爾凡

我一直很喜歡這個故事，也喜歡故事裏的每一個人物，都是那麼純真無邪，那麼與世無爭，就好像當年的我們，在許多追逐的遊戲和山嵐澗水裏成長。

所以，一個暮秋季節的同學會上，我們大夥兒又見面了，一下子，心中的情彷彿被燃燒成許多個夢絮。那夜，在白雲山莊，我們把酒言歡，傾吐別來無恙的歲月，和歷經的點點滴滴。燭光下，望著每一張臉，依舊是如此純真得像一張白紙，只是多了滄桑和歷練，但我忘不掉那一段燦爛的日子，以及用年少和輕狂編織成的水花夢，尤其，我們愛上了在小木屋裏吃著泡雪紅豆，咀嚼相思究竟是甜還是苦？也愛上了在教室裏玩著碟仙，卜問人生的前途和感情。於是，那一夜，我計畫寫下屬於我們的故事。

因此，「晚風吹我衣」就在許多個夜色裏，聽著風聲、樹聲、花開聲醞釀而成。

不可否認，這故事我寫得相當辛苦，也沉湎在一種細細的追尋裏，追尋著年少時曾

經的擁有和流失。我一直在想，春天那麼好，日子那麼匆匆，我們是否也在晚風裏錯過許多擦肩而過的人生際遇，不管這故事是真實或虛幻，但我卻偏愛他們對愛情的執著及對完美愛情的嚮往，而人的一生究竟有多少次的真情，也許一次就是此生了？！

或許，是我對感情的纖細，多了一層靈敏度，總是特別醉心於每一個故事的發生或傳述，在每次深思之後，終究還是不悔的答覆。

如果你們對愛情的完美也懷有一份憧憬和期許，不妨坐下來，在窗前聆聽風聲，淺嚐一壺濃濃茗茶，與我一起走進這個故事裏，去分享他們的喜悅，聽聽他們的嘆息，一起追尋春天裏的水花夢。

我想寂寞是可以變成快樂的。

晚風吹我衣



前言

孟歡終於回來了。

在北風呼呼的冬季裏，天空還飄著淡淡的雨絲，飄灑成一種不規則的線條，就好像當年我們離別的夜晚，雙眸淚痕狼藉，風也瀟瀟，雨也瀟瀟。

我不明白孟歡是怎麼度過那一段傷心而貧瘠的日子，去國經年，或許他早習慣紐約繁華如夢的都會生活，早習慣那漂泊的浮世情懷，但是他的臉上，除了一些風塵僕僕的思鄉之情和歲月改變的風采，仍舊掩不住他心底的那份滄桑。

他曾發誓不再回到這個令他悲痛交集的傷心地，不再舊事重提，如今整整六年了，六年的花開花落，物換星移，已經使他從一個美術編譯館的實習生，而成為權傾一時的總編輯，可以呼風喚雨，無所不能。但在遊遊蕩蕩之後，傷痕未褪，而孤獨依然。他終於找到一個很好的理由要回來消除鄉愁——竟是想見我，所以，他在寄給我的信上寫了

一段杜甫的「夢李白」：

「浮雲終日行，遊子久不至，三夜頻夢君，情親見君意……」

因此，再見到孟歡，我竟有「冠蓋滿京華，斯人獨憔悴」的感覺。於是這一夜，我們在雨霧裏走過冷冷的寂寞長巷，走過每一個露濕的台階，冬季的夜竟是這樣璀璨，濃煙暗雨，飄飛似夢，孟歡突然站在一盞明亮的街燈下，用迷戀和憧憬的聲音說：

「記不記得我們常常逆著風向數街車，從路的這頭，數到盡頭。」

「可是從你走後，這個遊戲早就束之高閣了，我只好每天數著寂寞，數著春夏秋冬。」

孟歡笑著。

「依風。」他說：「你還是沒變，還是那麼多愁善感得像個詩人。」

我迎視著他的目光。

「你又改變了多少？」我幽幽的說，竟發現他眼裏的落寞。「孟歡，留下來吧！停止你的漂泊，停止你的流浪，別再魂夢飛天涯了。」

「可是依風，」他望著街燈臉色蒼白的說：「你明明知道我有不能留下來的原因，

明明知道我在試著忘掉過去的那些不愉快，爲甚麼你要忍心的揭痛我的傷口，讓它繼續發炎下去。」

「坦白說吧！孟歡。」我急切的說：「你根本不能忘掉過去，不能忘掉方靈妍，因爲你的傷痛太深了，深得就像海，深得再也縫不起來。六年了，那麼漫長的歲月，如果你真的忘掉過去，忘掉那些記憶，你又怎麼會想回來？」

「我要見你。」他顫動的說，「因爲我不要你們消失在我的記憶裏，沒有笑聲，沒有音符，那樣是很不公平，也是很寂寞的。」

「那麼我說中了你的心事了是不是？」我的眼中閃著一層淚光說：「你仍舊在尋尋覓覓？」

「是的。」他喃喃的低語，「尋尋覓覓。」

我不禁嘆了一口氣。

「你這是何苦呢？孟歡，」我悵然的說：「歷經這麼多年，你早該從那個噩夢中醒來，早該自求多福。」

「如果忘情真是一件容易的事，我又何必逃到紐約去？」他慢慢的傾吐，「依風，你應該知道我的心結，忘掉方靈妍，等於忘掉你們，忘掉我自己，可是偏偏我不能，因爲我還存在著記憶，存在著希望，如果我的心靈底層不再被允許珍藏著所有美好的事，

那麼我將毫無價值可言。」

「孟歡。」我啞啞的叫。

他猛然笑了笑，輕輕拂去落在我肩上的抹灰塵，然後，他瀟灑自若的說：

「放心吧！依風，我已非昔日的一介文弱書生，傷痛對我而言，不過是人生的一個歷練而已，別爲我擔心，我已經學會了療傷，學會了自主，否則我怎麼能從那麼紊亂而傾軋的社會裏求得一席之地，畢竟紐約不再是個天堂，所以走吧！依風，陪我去蘇凡堤，這樣冰冷的天氣，我想去喝杯咖啡，想去重溫舊夢。」

「重溫舊夢？」我不解的望著他。

孟歡卻笑得很大聲。

「不會有事的，依風。」他說：「別擔心我的傷痛有多深，我只是去畫廊尋找當年我們的夢和笑語，尋找那些痕跡，想想我們的年少，想想我們的豪情，可惜的是景物依舊，人事已非，不過這一切都過去了，是是非非也好，風風雨雨也罷，就像阿笛唱的那首歌，『花非花，霧非霧，夜半來，天明去，來如春夢不多時，去似朝雲無覓處。』，所以，六年的忍苦受創讓我了解到一件事，那就是學習從孤獨中快樂起來，畢竟日子一樣要過，時間不會因爲你的不快樂而停止下來，也不會因爲你的不如意而改變它的公平性，不可否認，我的傷痛仍在，且記憶猶新，這也是我不肯留下來的原因，怕所有的傷

口又會一一的被觸痛，換句話說，這六年來的飄蕩改變了我的人生觀，卻未改變我對你們的那種矛盾情結，因此我回來了，真真實實的回來了，卻還在尋尋覓覓。」

「孟歡。」我熱淚盈眶的說：「你太癡了。」

「有時候癡也是一種劫。」他說：「我卻甘願被這樣的劫糾纏。」
我默然無語了。

陪著他走過寂靜的長巷，北風瑟瑟，冬季的夜空，雲淡如綢，細雨似雪，我第一次發覺孟歡竟是這樣坦然，毫無牽掛，是因為他經歷過風霜，還是歲月磨去他內心深處的粗糙？又或者他是成長使它變得如此瀟灑不羈？我茫然了，孟歡真的走出萬丈紅塵，真的不再有傷痛嗎？望著他的身影沉浸在雨霧裏，我竟有些唏噓，這一場風雪是戲夢人生嗎？那麼，又是誰主宰了人類的悲歡離合，愛恨生死，這一切似乎太玄了，就好像是禪，但唯一可以確定的，是孟歡他那永遠不變的多情，依然是那麼優柔，那麼固執和平凡。

終於，我們走進了「蘇凡堤」，那是一家精美的咖啡畫廊。一樣的燈光，一樣的閣樓，一樣的景物，只是我和孟歡不再有從前的心境，故事裏的人物也都煙花般的飄散無踪了，像窗外的雨霧，茫茫一片。

我們還是習慣坐在靠窗的位子上，一盞燭光，多少往事？不知怎的，望著這熟悉的

白牆圓頂，我的感傷再度深沉了。這畫廊曾是我跟孟歡、方靈妍、何健、阿笛、徐宛婷、姍姍，還有羅旋，一起遮風擋雨、談天說笑的生活小站，它真真實實記錄了我們成長的歲月 and 年少的水花夢，也記錄了我們的歡笑、淚水和憂傷。如果那年不曾發生過：那麼屬於我們的歷史又可以改寫。可是六年了，往事歷歷在目，我們卻不再涉足走訪這曾經被鬧翻天的畫廊。那窗台的燭光，那閣樓的台階，還有壁上的油彩畫，都會撩起我們太多的傷痛而淚濕衣襟。如今人事已非，情景難堪，我竟和孟歡再度置身於此，沒有山水，沒有夢魘，卻有更多的灰暗和真情。

我靜靜看著孟歡，他似乎也在搜尋，搜尋一種過往的雲煙，我幾乎被觸動了塵封已久的心弦，唯恐傷感，我很快的叫來了我最喜愛的天鵝絨咖啡，又替孟歡點了他從不更改的法式咖啡，必須加進四分之一盎司的白蘭地，他不經意的笑了。

「依風，你還記得我喝咖啡的方式。」他說：「在紐約，這些習慣早就因為鄉愁而改變了。所以今晚，我想換換花蜜神酒，你知道，那是方靈妍最喜歡的一種咖啡，她說從來沒有喝過這麼心動的東西。依風，如果我猜得不錯，這花蜜神酒一定加了四分之一的愛情，四分之一的花蜜，四分之一的神話，還有四分之一的美酒，否則它又怎麼會讓人如此癡迷，如此神魂顛倒？」

我忽然被他的癡心感動了，望著他的深情如夢，我竟有些嘆息，不知是悲是喜，是

迷惘還是惆悵，人間竟是多癡情種？一會兒，咖啡送上來了，空氣中正流瀉著一首動聽而纏綿悱惻的老歌 UNCHAINED MELODY，我聽得有些魂縈夢繫，啜了一口咖啡，才低低的說：

「記不起是誰說過這樣一句話，『見面真好，見面可以傾訴；離別很妙，離別可以相思。』孟歡，我真的不敢相信你會回來。那天在羅旋的婚禮上，大夥兒終於又聚在一起，連出海遠洋的阿笛都趕著回來，唯有鐵石心腸的你不肯回來，卻甘願留在寂寞的異國他鄉。」

孟歡淒然一笑。

「我並沒有愛上紐約的繁華。」他落寞的望著咖啡杯裏竄起來的煙霧說：「只是再相見情何以堪？畢竟那不再是美麗而完整的夢，也不再有最初的情衷，因為我不要你們被我的悲傷感染，不要你們為我的陰陽怪氣而歡樂不起來，總而言之，失去方靈妍，等於失去夢想，失去所有的希望和歡笑。」

「但是你並沒有失去我們對你的想念。」我激動的接道：「孟歡，你還有明天，還有未來，還有許許多多數不清的美好，你怎能就此放棄？」

「是的，我還有未來，還有美好。」他看著我，用肯定的聲音說：「這也是我為甚麼要回來的原因，依風，除了見你，我要讓粉紅的莫札特復活。」

粉紅的莫札特？我突然被震懾住了，不相信的看著孟歡，粉紅的莫札特，那似乎是好久好久的故事了，一段葬在心裏而永遠也無法抹去的記憶，那故事就發生在我們的身邊，有太多的神奇，太多的風風雨雨和甜蜜的戰爭，彷彿是從神童魔笛吹奏出來的音符，任它天荒地老，海枯石爛，粉紅的莫札特都不會在我的心靈底層消失，也不會被磨滅，就像羅旋說的，莫札特的精神不死，人類的生活永遠沒有休止符，那麼孟歡呢？他的癡情也要注定沒有休止符了。

我不禁嘆了一口氣，努力的想搜尋他的目光，不知怎的，我竟在他那優柔而多情的眸子裏，找到一種希望和信心，找到一種不可名狀的光亮，我感動得想哭。迷濛中，我彷彿聽見方靈妍的歌聲從冷冷的雨霧中飄來，用她那略帶憂傷和多情的聲音，低柔而愴惻的唱著：

晚風吹我衣，
燈火飄萬里，
星來星又去，
何處覓踪跡？